**能源与机械工程学院文件**

沪电院能机〔2015〕27号

**关于调整我院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学科**

**分委员会的决定**

**各系、实验中心、相关部门：**

**因人员变动，经2015年9月29日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，决定调整我院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学科分委员会，名单如下：**

**主 任：潘卫国**

**副主任：吴江**

**委 员：石奇光、任建兴、李永光、朱群志、刘永生、吴懋亮、张建平、张莉、任洪波、胡丹梅、李芳芹**

**秘 书：李芳芹 （兼）**

**能源与机械工程学院**

**二○一五 年九月二十九日**

主题词：调整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学科分委员会 决定

抄 送：校长办公室 人事处

能源与机械工程学院办公室 2015年9月29日 印发